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alueconvergence.com>

(股票代號：8101)

有關收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 買賣協議失效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第19.36條發表。

謹提述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刊發之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實益權益。截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為止，由於尚未收到澳門金管局有關其批准收購事項之指示，故達致完成之條件中就收購事項取得澳門金管局批准的該等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達成。由於自二零零七年九月簽訂該協議以來已過了一段頗長時間，該協議之訂約各方已決定不再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因此有關收購事項之該協議已經失效。

本公司原則上仍然有意收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並將繼續與賣方進行商討。然而，鑑於近期全球金融及銀行業市場的變動，本公司將審慎地重新評估此項可能進行的收購，並會於任何情況下發掘其他投資機會。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實益權益(「收購事項」)；以及本公司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該較後公告」)，內容有關延長最後截止日期。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較後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買賣協議之失效

根據該公告及該較後公告，完成收購事項之所有條件須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同意之較後日期)獲履行。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為止，由於尚未收到澳門金管局有關其批准收購事項之指示，故達致完成之條件中就收購事項取得澳門金管局批准的該等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達成。由於自二零零七年九月簽訂該協議以來已過了一段頗長時間，該協議之訂約各方已決定不再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因此有關收購事項之該協議已經失效。

本公司原則上仍然有意收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並將繼續與賣方進行商討。然而，鑑於近期全球金融及銀行業市場的變動，本公司將審慎地重新評估此項可能進行的收購，並會於任何情況下發掘其他投資機會。

董事並不預期該協議之失效會對本集團目前之業務運作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源威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何猷龍先生(總裁及副主席)及辛定華先生(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何鴻燊博士(主席)及李振聲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沈瑞良先生、田耕熹博士及朱何妙馨女士。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包括為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滙盈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滙盈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頁www.valueconvergence.com刊登。